

台東林區管理處查獲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特性分析

文/圖 葉明璋 ■ 林務局台東林區管理處關山工作站主任
張勝傑 ■ 林務局台東林區管理處林政課技正(通訊作者)

一、前言

台東地區森林覆蓋率冠於全台，惟本處轄內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屢傳不鮮，故本文依據林務局保林業務森林災害統計系統資料，針對99-101年度查獲案件資料進行分析，目的在於探討本處轄區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的現況及成因、瞭解犯案動機、時間態樣及犯罪者的相關背景，並據以研擬本處具體的防制措施。

二、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之標的與特性

近年來台東地區山老鼠鎖定之竊取森林主副產物目標，在主產物方面絕大部分為牛樟及七里香，少部分為紅檜、台灣檫、紅豆杉；森林副產物部分則以牛樟菇為山老鼠大肆搜括的主要對象，金線蓮等藥草類、台灣榕(俗名台灣天仙果，民間稱羊奶頭)或竹筍類等僅偶有成案。

大規模的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在本處轄區並不多見，成批整支的林木盜伐因運輸相對

困難與被逮機率較高已很少見，尤其在國有林班處分及伐木事業停止之後，在山區若有大型機具或車輛出入動作顯得相當引人側目，容易為附近民眾檢舉或林務人員覺察。故在本處轄區查獲的案件多屬中、小規模，近來查獲較多數情形是將牛樟切成數個大小不等的殘塊，從林間以人力揹負或運輸車接駁運至道路，再以貨卡運送下山。寥寥數人搭配貨卡或搬運車即可迅速成事，其作案時間短暫及行動快速的特點使得林務及檢警人員防不勝防，查緝的困難性相對提高。

三、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分布地區

(一)本處竊取森林主副產物的案件分布集中在轄內特定區域

依據本處統計99-101年度各事業區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查獲次數統計資料(表1)，本處轄區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以台東、延平及關

山三個事業區較為嚴重，合計約佔總取締次數之84%，而成功、大武事業區及其他區外保安林則有零星發生的態勢；特定區域即從台九線(俗稱山線)的初鹿、鹿野、關山到池上沿線一帶淺山地區的林(班)地是本處轄區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最常發現的地帶。

(二)從林木資源分布及交通便利性說明本處轄區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情形

1. 林木資源分布

本處之林木資源分布，由海拔50至3,660公尺，高低相差懸殊，成垂直分布，包括熱帶林、暖帶林、溫帶林及寒帶林，海拔50-700公尺為熱帶林，以樟樹、槲、相思樹、櫟樹、赤楊及楠木類為主；海拔700-1,800公尺為暖帶林，以槲櫟類、楠木類、光臘類及烏心石為主；海拔1,800-2,600公尺為溫帶林，以紅檜、柏、台灣杉、松類、鐵杉、雲杉、高山箭竹與白花八角等寒帶植物為主；海拔2,600-3,000公尺多以冷杉或鐵杉林為主；3,000公尺到森林界線附近的亞高山針葉林帶則以冷杉或低矮的圓柏為主。

從本處森林資源分布的狀況來看，前述之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多分布在幾個特定區域，本處轄內貴重木為紅檜、扁柏、紅豆杉等樹種，而備受竊取森林主副產物者覬覦的牛樟及牛樟菇則在本處低海拔闊葉森林多呈零星分布。

此外，在本處低海拔闊葉林間到處都有的七里香，雖然沒有分布上的特殊差異，然而在成功及大武地區，因其風勢強勁的地理特性，造成該區之七里香樹形顯得格外蒼勁奇特，如果樹齡百年、樹徑逾尺，尤為兩岸從事盆景與

景觀者所喜愛，在市面上價值高，自然也成覬覦的對象。

2. 交通便利性

現今發生在海拔很高、位置偏遠的深山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礙於風險較高與不敷成本的考量之下並不常見，從本處彙整之各事業區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查獲次數統計資料(表1)，可以清楚的發現本處竊取森林主副產物高風險地區，大致位於初鹿到關山沿線一帶，而且均位於淺山及可性較高之區域，對於道路利用亦以既有道路為主或為達特定目的之臨時林徑，經過初步集材後再藉由產業道路運，而且明顯以產業道路上中、小型車輛可以通行之近山地區為重點區域。其實無論何種規模、樣態的竊取森林主副產物行動，其進行終需使用中、小型運輸工具如汽、機車、貨卡等來載運賊木下山，故運輸的交通便利性直接牽涉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的成本與風險，乃是竊取森林主副產物行動中的必要考量。另台九線沿線初鹿至關山一帶，為農業生產運輸修築的產業道路四通八達，不僅與貴重木植群相距不遠，且竊取森林主副產物集團進出或逃逸路線亦相當便利，有利的交通因素，對於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分布也是具有一定影響。

表1 台東林區管理處99-101年度各事業區查獲次數統計表

事業區 年度	大武	台東	成功	延平	關山	區外 保安林	其他	合計
99	1	25	6	21	13	1	4	71
100	1	32	1	31	10	0	1	76
101	1	15	2	11	6	0	11	46
合計	3	72	9	63	29	1	16	193
百分比%	2	36	5	33	15	1	8	100

四、竊取森林主副產物尚無明顯的季節特性

竊取森林主副產物的季節性(淡旺季)尚不明顯，早期在傳統三節(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或連續假日前後，山老鼠的活動會較為熱絡，一方面因為收入不穩定，過年過節為了“拚現金”挺而走險；另一方面，山老鼠也會揣度查緝人員在這些時點會放假，相關的查緝工作比較鬆懈，所以存有作案被逮機率較低的僥倖心理。

依據本處99-101年度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查獲案件次數月份統計表及曲線圖(表2)，在所謂傳統三節所在月份尚無明顯查獲較多案件的紀錄。

整體思量本處轄區的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狀況，乃是有多重因素共同影響的結果。一則山上林班地尚存早前伐木時期遺留的巨大珍貴樹頭，令山老鼠垂涎三尺；再則現今經濟大環境不佳，農村裡失業的人口增加，為了糊口不得不從山上尋找經濟來源；三則周遭的山老鼠不斷地從旁利誘、煽動，致使不少村民從此淪為鼠輩。此外，民國98年8月8日莫拉克風災過後，許多本來不是山老鼠的人，因撿拾漂流木初嘗甜頭，知道木頭的價錢原來這麼好，現在海邊撿完了，腦筋就動到山上了。

表2 99-101年度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查獲案件次數月份統計表

年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99年	4	8	7	5	7	6	5	4	10	6	4	5	71
100年	14	8	7	8	1	3	6	5	5	11	5	3	76
101年	3	6	0	6	2	6	3	7	2	7	2	2	46
合計	21	22	14	19	10	15	14	16	17	24	11	10	193

五、竊取森林主副產物者之犯罪背景分析

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林木是一種特殊類型的犯罪行為，相對意味著山老鼠是一種特殊的犯罪族群，本處經分析相關統計資料結果，顯示他們具有以下特性：

(一)以男性、本國籍及有犯案前科為主

依據本處統計99-101年度查獲人犯性別、國籍、有否前科一覽表(表3)，山老鼠幾乎清一色是男性，佔有九成以上的比例。因為上山竊取森林主副產物不是一件輕鬆容易的事情，山區地形崎嶇難行，環境潮濕寒冷，夏季時節更須提防蛇吻蟲咬，況且臧木的切割和搬運亦需要強大的力量、操控危險的機具，所以是一項又辛苦又危險且需要體力的工作，一般而言以男性的體能較為合適，縱然有少數的女性，推測應是以從事把風或開車的工作為主。

另依據統計資料顯示目前台東地區的山老鼠，將近百分百都是本國籍人，且有五成以上都具有其他犯案前科。

表3 99-101年案件人犯性別、有否前科一覽表

年度	性別		是否有前科	
	男	女	有	無
99	111	3	60	54
100	138	9	78	69
101	77	2	42	37
總計	326	14	180	160
百分比	95.88	4.12	52.94	47.06

(二)以30-50歲中壯年、一級產業及體力勞動者為多

誠如前述，山上的工作既辛苦又危險，相關機具的使用也需稍具經驗，欠缺經驗的年輕

人或體力已衰退的老年人皆屬少數，本處轄區竊取森林主副產物者的年齡層主要是在31-40、41-50兩個區間，屬於中壯年的年齡層次，合計約為總數的67%(表4)，但目前竊取森林主副產物者年齡層已有明顯下降趨勢。

表4 99-101年度查獲人犯年齡統計表

年度	11-20歲	21-30歲	31-40歲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合計
99年	6	28	47	25	7	1	114
100年	3	33	58	41	11	1	147
101年	3	13	31	28	3	1	79
合計	12	74	136	94	21	3	340
百分比%	4	22	39	28	6	1	100

依據統計數據顯示山老鼠無業者約佔總數的二分之一，而在以往學術界之研究中也普遍指出竊盜類型的犯罪發生率與失業率有高度正相關。故一般而言，山老鼠的社會階層普遍不高，多數屬於第一級產業工、農、漁或體力勞動的工作者(表5)。因為社會階層不高，教育上的低落可以合理推論其可能比較缺乏環保意識與法治觀念，也忽視個人行為的社會責任，且在目前的功利社會裡，學歷不高者所能獲得的工作機會與待遇平均而言是偏低的，因此尋求其他管道以增加財源，在這方面可與其較低的職業階層與經濟的動機互相呼應。

表5 99-101年查獲案件人犯職業狀況一覽表

職業	司機	工	服務業	農業	廚師	無業	技術員	漁業	商	合計
99	3	34	4	28	1	41	2	1	0	114
100	0	40	4	22	0	78	2	1	0	147
101	0	15	0	12	0	45	0	0	7	79
總計	3	89	4	62	1	164	4	2	7	340
百分比	1	26	1	18	0	50	1	1	2	100

(三)犯案時間

依據統計資料顯示(表6)，查獲案件犯案時間仍以下午時段(16時-24時)為最高，佔了50%，另早上時段(8時-16時)及午夜時段(0時-8時)則分別佔了26%及24%。依據以上資料顯示，未來本處現場巡視人員執行查緝工作時應更彈性多元，方能出奇制勝之效。

表6 99-101年度查獲案件犯案時間統計表

年度	犯案時間	早上 0800-1600	下午 1600-2400	午夜 0000-0800	合計
99年		20	28	23	71
100年		19	40	17	76
101年		11	28	7	46
合計		50	96	47	193
百分比%		26	50	24	100

六、後續精進作為

(一)增加犯罪困難

1.加強入山管制、設置路障或暫時封閉不必要之林道

本處研擬適度合理的管制作為，民眾前往高山地帶除了登山健行或從事林業經營之外，大致上無其他正當合理之理由，因此將尋適當地點設定堅固路障，阻絕較大型的車輛進出；對於林班內暫無使用的林道或產業道路，若遇天然災害毀壞時，將考慮暫不予修復，令山老鼠無可借道，以增加山老鼠運輸人員及贓木之困難。

2.加強山區工程案件巡視質量

本處針對林班地附近的工程或造林等施作，將責成轄區工作站特別加強巡視，防範不肖業者假公濟私，以合法掩護非法的手段，利用工程車夾帶森林主副產物圖利。

3.強化與檢警之橫向聯繫

林務人員或森警隊多數非居住於當地，接獲線報趕去現場，人犯往往已逃逸無蹤，完整的防制機制中應建立完善的聯繫平台，一有線報進來，通過聯繫協調，隨即可經由當地轄區派出所就近派警員在進出路口封路攔檢；並與司法檢察單位就盜伐案件之影響、嚴重性多溝通瞭解。

4.改變查緝模式

山老鼠為掌握查緝動向多數派有眼線或前哨，查緝人員大批人馬從主要幹道進入，行蹤多遭眼線通報而徒勞無功。現場單位安排及執行勤務的模式應更彈性多元，例如可嘗試從其他小路迂迴上山，或簡裝、喬裝(不著制服)，或能出奇制勝之效，並掌握犯案時間另增加不定期巡視的質量，避免遭山老鼠僥倖得逞。

5.嚴禁贓木收受買賣並加強查察

有些贓木下山必須經過處理方能利用，最常見的途徑是經由製材所處理，因此盜伐發生後，將加強各製材所之稽查，確認其物料來源是否合法，如此可降低製材所處理贓木之意願，造成山老鼠之不便。

(二)提升犯罪風險

1.善用民間社群團體的力量

近年來，台灣之環保運動、登山社團活動、社區營造及文史工作室蓬勃發展，形成另一種台灣社會穩定的力量，他們的熱忱與執著不下於林業人員，由他們來參與森林的保育工作也最為適當，故邀請參與森林志工，協助守護山林。

2.落實社區林業經營

山村及原住民保留地時與國有林地比鄰，許多的產業道路連接林道，當地居民借助森林

為生活領域，故與社區居民合作共同管理森林，或者委託、認養森林均是可行的方向；並朝適當規劃當地社區居民可以運用森林資源的方式，如導遊、自然教育、定期採集等對資源不造成危害的方式，同時可協助維護森林資源的完整，一方面享用森林資源；本處為有效防範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案件發生，目前已積極輔導利嘉及美農社區巡守隊共同守護山林，成立後已有效嚇阻違反森林法案件之發生，未來將持續推動，並實現林業管理機關與鄰近社區間「共生共榮」之願景。

3.加強布線作為

目前山區盜伐行動的資訊主要來自線報，本處將加強轄區巡視員平日與轄區居民建立良好關係，積極於林道或產業道路出入口擇具保林意識之部落社區或村民進行布線，加強山區進入可疑人等之監控。

4.重點區域加強攔檢

將於重點區域加強辦理攔檢進出之車輛。

5.運用高科技產品監控

借助航測、遙測、衛星等先進技術即時判讀盜伐發生訊息並作立即處置，必要時配合現代化科技產品，植入無線電發報機或辨識晶片，隨時隨地掌控贓木流向，以便追查拘獲幕後首腦。

6.建立盜伐集團資料庫

因盜伐再犯率高，將就歷年盜伐案件篩選並過濾出重點對象，建立人、車詳細口卡資料，列為轄區移交或與檢警調聯繫之情資，有效提昇相關人員對於山老鼠慣犯動態之警覺。

(三)降低犯罪酬賞

1.強力掃蕩毒品犯罪

因台東地區山老鼠染毒情形頗多，盜伐首

腦可能利用毒品控制其下游，小老鼠盜伐所得常用於購買毒品，盜伐犯罪與毒品犯罪有某種程度之牽連與重疊現象，將建議縣警局加強掃蕩台東地區毒品犯罪，相信也有間接減少盜伐的效果。

2. 妥善處理殘材

依據林務局歷次對於贓木保管處理原則妥為保管贓木，惟基於避免莠民以合法標焦之證明文件掩護非法來源木材之情事發生，目前暫停牛樟木之標售作業。但長期宜建立林產品之產地證明制度，透過完整國產木、竹材產銷履歷制度，可達遏阻竊取牛樟木之歪風。

3. 擒賊先擒王，破壞銷贓網絡

目前盜伐案件一直居高不下、無法有效扼阻的原因，可推論是由於沒有抓到核心人犯，被捉到的都是替代性很高的小老鼠，且視盜伐流程，不論是個人或集團式的盜伐者，終須經由大盤商進行利潤分配，這些大盤商掌握了銷贓的資訊與管道，或擁有地方上的人脈關係，使用各種掩護手段，在實務上幾乎沒有被抓的風險。如能將這些大老鼠繩之以法，瓦解銷贓

網路，造成贓木交易管道中斷，盜伐勢必將因贓木變現不便而逐漸收斂。

七、結語

有關本文系針對台東地區99-101年度查獲案件資料進行案例分析，要盡窺全貌尚差一大段距離，本文尚祈提供各界分享及未來查緝不法之參考。

森林是孕育萬物的源頭，因為有它，島國有了萬千的生機與變化。森林也是台灣的綠色資產，舉凡衣、食、住、行等生活資材都有森林的貢獻。一般而言，森林對於人類具有經濟、生態和公益等三大效益，實不容不肖之徒，以一己之私利而竊取，儘管目前森林保護的議題廣為政府及民眾所重視，森林災害案件仍是層出不窮，僅靠林業人員之查緝行動極其有限，自然保育工作，仍必須落實在民眾生活之中，才能發揮可長可久的效益，並共同為林業永續發展及國土保安略盡綿薄之力。♻️